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党统字〔2020〕1号

关于调整宿州学院统一战线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现对学校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，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汪刘送 党委书记

张 莉 党委副书记、校长

副组长：蔡之让 党委副书记

李 亮 党委委员、副校长

梁 琦 党委委员、副校长

张英彦 党委委员、副校长

王 俊 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

成 员：党委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（统战）部、纪委办公室、人事处（党委教师工作部）、学工部（学生处）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、保卫处（武装部）、财务处等单位负责人，各党总支书记。

主要职责：贯彻落实中央统战工作、民族宗教工作各项决策部署，统筹协调全校统战、民族宗教工作，研究部署统战工作重大事项，督促检查各项任务落实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统战部，办公室主任由统战部部长担任。


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
2020年5月27日